

副本

渭南市中心城区基础设施项目技术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人：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供应商：渭南市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

渭南市中心城区基础设施项目技术服务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人：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供应商：渭南市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

签订地点：渭南市

项目编号：ZCSP-渭南市-2025-00928

签订时间：2026年2月13日

采购人（甲方）：渭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供应商（乙方）：渭南市建筑规划设计研究院

根据渭南市中心城区基础设施项目技术服务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 1、协议书条款；
- 2、竞争性磋商文件；
- 3、磋商响应文件；
- 4、成交通知书；
- 5、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柒万陆仟元整；小写¥1176000.00元，

（二）合同总价款是指完成本次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调研费、现场踏勘费、环境现状检测费、人工费、材料费、交通费、住宿费、管理费、专家咨询费、税金、利润、磋商文件明示及暗示所有风险等所有费用，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三、款项结算

（一）合同价款的支付：本次服务费根据项目完成进度支付。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含税）的60%；最终成果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含税）的40%。

（二）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三）支付方式：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在接受付款前，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四、服务地点及完成期

(一) 服务地点

渭南市

(二) 服务期

合同生效后一年

(三) 服务内容

对渭南市中心城区的基础设施项目进行策划包装，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前期构思、方案设计以及可行性分析等环节；深入进行基础调研，涵盖市场分析、需求评估以及现有设施状况的详细调查。

(四) 服务要求

1、服务技术要求

- (1) 协助完成项目前期策划构思并编制项目计划；
- (2) 完成项目现场调研摸底并编制初步方案；
- (3) 结合城市规划与实际需求，协助完成项目前期可行性研究的研讨工作，为项目立项提供技术依据；
- (4) 协助收集与项目相关的政策性文件、技术标准、历史数据等各类信息；
- (5) 协助提供项目建设全过程技术服务。

2、工作内容要求

- (1) 项目前期策划包装：涵盖项目构思、建设内容界定、技术方案选型、实施计划制定、投资估算初步分析等。
- (2) 基础调研分析：包括针对项目进行基础资料调查（位置、规模、建设年代、运行状况、存在问题等）、技术标准调研等。
- (3) 可行性研究支撑：协助开展项目可行性分析，包括技术可行性、经济可行性、社会可行性、环境可行性等方面的研讨，提供专业技术意见。
- (4) 信息收集与整理：系统收集项目相关的政策性文件、技术标准，进行分类整理。
- (5) 全过程技术服务：在项目前期各阶段，提供技术咨询、方案优化、问题解决、部门对接协助等持续性技术支持。

3、编制工作技术要求

(1) 项目前期策划与计划编制

组织专业团队深入研究渭南市城市发展需求，结合基础设施短板，提出项目策划方

案。

方案需包含项目建设目标、建设内容、建设规模、技术路线、实施时序、投资估算框架、预期效益等核心内容。

协助采购人编制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明确各阶段工作任务、责任主体、时间节点及交付成果。

(2) 现场调研与初步方案编制

开展全面的现场踏勘调研，对现有基础设施进行逐一排查，记录详细数据（包括位置、尺寸、材质、运行状况、病害情况等），拍摄现场照片和视频资料。

完成调研数据的整理、分析与评估，编制项目初步方案，明确项目建设的具体技术参数、建设标准及实施路径。

(3) 可行性研究研讨协助

收集整理可行性研究所需的各类基础资料，包括地形地貌、水文气象、政策文件等。协助组织可行性研究研讨会，邀请院内专家，提供专业技术支持，形成书面意见。

根据研讨意见，对项目可行性进行深入分析，为项目立项提供坚实的技术依据。

(4) 相关信息收集与整理

收集政策性相关文件，包含国家、陕西省等政策、法规、标准等。

(5) 全过程技术服务

针对项目前期存在的技术问题，协助完成与各部门的对接工作，提供专业的技术指导意见。

3、成果要求

所有成果需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纸质版一式6份（正本2份，副本4份），电子版采用PDF格式（报告、图件）及原始格式（模型、表格等）存储于U盘或光盘，一式2份。

4、其他要求

(1) 严格按照本采购需求规定的关键节点完成各项服务工作，不得擅自拖延服务期；若因特殊情况需调整工期，需提前7个工作日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调整。

(2) 建立高效的沟通协调机制，指定专人作为项目负责人，负责与采购人的日常沟通对接，及时响应采购人的需求，反馈项目进展情况。

(3) 对采购人提出的紧急需求，需在24小时内启动响应机制，组织力量解决问题。

五、技术资料

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供完成项目的有关服务资料。
2. 没有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将由采购人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六、验收

供应商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出具服务成果正式文件及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后，进行履约验收。

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标准及相关规范，满足采购要求。成果文件及配套服务达到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七、技术情报的保密

1. 采购人、供应商双方商定，供应商取得的所有原始技术资料在工作结束后交还采购人，供应商不得对外泄露。
2. 相关资料涉及国家秘密的，供应商应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及有关保密规定，履行有关保密程序，供应商涉密人员上岗应当经过保密教育培训，掌握保密知识技能，签订保密承诺书，严格遵守保密规章制度，不得泄露国家秘密。

八、转让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项目服务内容，应由供应商直接服务，不得转让他人；
2. 如有转让和未经采购人同意的分包行为，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九、采购人的权利及义务

（一）采购人的权利

1. 采购人有权向供应商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 采购人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 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要求供应商按期到项目现场勘探解决争议。
4. 当采购人认定供应商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采购人的义务

1. 采购人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供应商提供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资料。

十、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

（一）供应商的权利

1. 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采购人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采购人提出书面报告。
2. 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到项目现场勘察的权利。

（二）供应商的义务

1. 人员配备合理。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服务小组，项目负责人、工作人员分工明确（应有具体成员名单，包括姓名、工作职责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实施业务。
2. 应及时向采购人汇报该项目完成进度。
3. 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4. 在编制成果工作过程中，如遇采购人所提供的材料有不统一、不明确、不详实之处时，应立即与采购人沟通，不得以此延误时间。
5. 供应商除编制本项目成果外，还应负责协助采购人完成成果文件的验收等工作。

十一、服务质量

严格遵守《渭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大纲及说明的通知》（发改投资规〔2023〕304号）、《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25年版）、《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第712号令）、《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国发〔2013〕36号）、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若干意见》（国发〔2016〕8号）、《渭南市海绵城市项目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要求》（市海绵办试行 2022.07）

《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GB55015、《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GB55002、《消防设施通用规范》（GB 55036）、《湿陷性黄土地区建筑标准》（GB 50025）及国家、陕西省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本采购需求的要求，确保服务成果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规范性。

十二、违约责任

- 1、供应商承诺的各项服务内容和指标要认真落实，采购人将采取定期和不定期的方式检查和抽查，未达到合同中服务质量、标准的承担相应的违约赔偿。
- 2、凡因供应商管理不善，造成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除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外，供应商还应对采购人就餐人员所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如构成犯罪的应依法承担刑事责任。

3、采购人应按时向供应商支付购买劳动服务费用，否则，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十三、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1、甲方委托乙方的服务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享有署名权。

2、乙方在合同履行中使用自身已有的知识产权，该部分权利仍归乙方所有，但甲方有权在合同范围内无偿使用。

3、甲方有权在合同约定的业务范围、地域及期限内使用相关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不得超范围使用。

4、乙方保留知识产权的其他权利（如再授权、二次开发等），但不得损害甲方已获授权的权益。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采购人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采购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捌份，采购人肆份、供应商贰份，其余相关部门各壹份。

采购人（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吴长东

2026年2月13日

供应商（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Supplier's representative.

2026年2月13日